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1587)

公司地址：彰化縣芳苑鄉芳苑工業區工區路 28 號
電 話：(04)896-7892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63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52
	（七） 關係人交易	52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4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0 ~ 61	
(十四)	部門資訊	61 ~ 63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劉彥狄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543 號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吉茂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吉茂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吉茂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吉茂集團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吉茂集團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截止之允當性

事項說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所述，吉茂集團營業收入來自於製造並銷售各種車輛之金屬製水箱相關產品，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並於出貨後確認商品之控制權轉移而認列銷貨收入，特別是報導

期間結束日前已出貨商品之控制權是否已依所約定之交易條件移轉予買方將會影響銷貨收入所歸屬之合併財務報表期間，故本會計師認為吉茂集團銷貨收入截止之允當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已針對吉茂集團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成本及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97,385 仟元及新台幣 52,293 仟元。

吉茂集團主要係製造並銷售各種車輛之金屬製水箱，考量車輛之使用壽命及售後服務市場之產品具有少量多樣的特性，為了取得市場占有率，備妥充足存貨品項，加快產品出貨時間，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其各項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各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吉茂集團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用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報表、驗證報表之完整性並測試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之正確性，進而評估吉茂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4.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吉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吉茂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吉茂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吉茂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吉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

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吉茂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吉茂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玉娟

會計師

劉美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6,862		11		\$		305,852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21,525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68,863		3				61,525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四)			195,629		8				207,060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65,554		3				88,335		3	
130X	存貨		六(五)			645,092		26				744,644		2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			62,147		2				97,112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35,672		54				1,504,528		5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984,073		40				976,731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90,793		4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11,800		-				40,431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59,606		2				50,231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8,500		-				49,34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54,772		46				1,116,741		43	
1XXX	資產總計			\$		2,490,444		100		\$		2,621,269		100	

(續次頁)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551,691	22	\$ 586,950	2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87,475	4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10,694	-	12,482	1
2150	應付票據		120	-	92	-
2170	應付帳款		144,531	6	248,499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121	-	2,3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及七(二)	99,430	4	113,03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7,33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1,070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五)及八	118,131	5	90,036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44,263</u>	<u>42</u>	<u>1,060,750</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202,577	8	311,682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7,186	1	13,87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6,118	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	16,232	1	18,29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72,113</u>	<u>11</u>	<u>343,848</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1,316,376</u>	<u>53</u>	<u>1,404,598</u>	<u>54</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673,566	27	665,359	2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415,441	17	418,108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91,671	3	87,77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334	2	44,52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9,217	1	54,220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5,234)	(3)	(47,334)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7,927)	-	(9,74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174,068</u>	<u>47</u>	<u>1,212,903</u>	<u>4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u>	<u>-</u>	<u>3,768</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174,068</u>	<u>47</u>	<u>1,216,671</u>	<u>46</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u>\$ 2,490,444</u>	<u>100</u>	<u>\$ 2,621,26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彥狄



經理人：劉彥狄



會計主管：許乃龍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二)	\$	1,516,467	100	\$	1,460,9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六) 及七(二)	(	1,174,424)	(78)	(	1,134,851)	(78)
5900 營業毛利			342,043	22		326,134	22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及七 (二)						
6100 推銷費用		(	174,499)	(11)	(	148,079)	(10)
6200 管理費用		(	100,538)	(7)	(	105,20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1,727)	(3)	(	26,37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16,764)	(21)	(	279,659)	(19)
6900 營業利益			25,279	1		46,475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13,379	1		16,05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	10,201)	(1)		20,577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	20,405)	(1)	(	16,04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7,227)	(1)		20,585	2
7900 稅前淨利			8,052	-		67,060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	5,923)	-	(	28,376)	(2)
8200 本期淨利		\$	2,129	-	\$	38,684	3

(續次頁)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金 額 %	107 年 度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4 -	(\$ 4,426)(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七)			
稅		(6) -	1,45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8 -	(2,968)(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4,875)(2)	(5,52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六(二十七)			
得稅		6,975 -	2,7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7,900)(2)	(2,81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7,872)(2)	(\$ 5,78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743)(2)	\$ 32,903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34 -	\$ 38,955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105) -	(271) -
合計		\$ 2,129 -	\$ 38,684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638)(2)	\$ 33,174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105) -	(271) -
合計		(\$ 25,743)(2)	\$ 32,903 2
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		\$ 0.05	\$ 0.58
9850 稀釋		\$ 0.05	\$ 0.5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彥狄



經理人：劉彥狄



會計主管：許乃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資 本	公 積 金	盈 餘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證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庫 存 股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0,419	\$ 332,387	\$ 15,918	\$ 86,155	\$ 18,502	\$ 80,359	(\$ 44,521)	\$ -	\$ 1,089,219	\$ -	\$ 1,089,219
107 年度合併淨利	-	-	-	-	-	38,955	-	-	38,955	(271)	38,684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68)	(2,813)	-	(5,781)	-	(5,7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5,987	(2,813)	-	33,174	(271)	32,903
現金增資	76,940	74,113	-	-	-	-	-	-	151,053	-	151,053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20	-	(1,620)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020	(26,020)	-	-	-	-	-
現金股利	-	-	-	-	-	(30,020)	-	-	(30,020)	-	(30,0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426	1,466	-	-	-	-	-	2,892	-	2,892
庫藏股買回及註銷	(12,000)	(7,202)	-	-	-	(4,077)	-	(9,747)	(33,026)	-	(33,026)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389)	-	-	(389)	-	(389)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4,039	-	4,03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5,359	\$ 400,724	\$ 17,384	\$ 87,775	\$ 44,522	\$ 54,220	(\$ 47,334)	(\$ 9,747)	\$ 1,212,903	\$ 3,768	\$ 1,216,671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5,359	\$ 400,724	\$ 17,384	\$ 87,775	\$ 44,522	\$ 54,220	(\$ 47,334)	(\$ 9,747)	\$ 1,212,903	\$ 3,768	\$ 1,216,671
108 年度合併淨利	-	-	-	-	-	3,234	-	-	3,234	(1,105)	2,129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	(27,900)	-	(27,872)	-	(27,8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262	(27,900)	-	(24,638)	(1,105)	(25,743)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	3,896	-	(3,89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12	(2,812)	-	-	-	-	-
現金股利	-	-	-	-	-	(6,604)	-	-	(6,604)	-	(6,604)
股票股利	13,207	-	-	-	-	(13,207)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334	-	-	-	-	-	334	-	334
庫藏股買回及註銷	(5,000)	(3,001)	-	-	-	(1,746)	-	1,820	(7,927)	-	(7,927)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	-	-	-	-	-	-	-	(2,663)	-	(2,663)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73,566	\$ 397,723	\$ 17,718	\$ 91,671	\$ 47,334	\$ 29,217	(\$ 75,234)	(\$ 7,927)	\$ 1,174,068	\$ -	\$ 1,174,06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彥秋

會計主管：許乃龍

經理人：劉彥秋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52	\$ 67,06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七)(九) 127,724	113,240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八) 33,389	-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8	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34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十四) (943) (	3,29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17,600	16,04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二十五) 2,805	-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356) (	96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八) 334	2,8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四) (313)	36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六(十)(二十四) 1,057 (	19,4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338) (	10,693)
應收帳款	11,097 (	52,04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685 (	28,494)
存貨	90,175 (	122,841)
其他流動資產	42,184 (	6,4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2	1,2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788)	957
應付票據	28 (	3,401)
應付帳款	(99,368)	94,3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8)	881
其他應付款	(11,274)	9,383
其他流動負債	499 (	1,8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28) (	1,6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2,933	55,345
收取之利息	1,356	965
支付之利息	(20,535) (	16,234)
支付之所得稅	(22,146) (	14,4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1,608	25,658

(續次頁)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25)	\$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23		3,29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子公司	六(二十九)	10,290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不動產	六(十)	25,083		35,0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150,690)	(	81,8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86		3,973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88		3,202
取得無形資產	(	8)	(	1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4,2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4,133)	(	32,0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820,683		324,01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854,907)	(	241,35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三十)	87,50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三十)	-	(	109,822)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166,212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245,286)	(	99,954)
存入保證金減少		(497)		-
租賃本金償還	六(八)(三十)	(31,046)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6,604)	(	30,020)
現金增資	六(十九)	-		151,053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七)	(7,927)	(	33,026)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000		4,0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1,872)		44,924

匯率影響數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990)		44,2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05,852		261,6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76,862	\$	305,8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彥狄



經理人：劉彥狄



會計主管：許乃龍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車輛之金屬製水箱製造加工、買賣及內外銷業務。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119,208，並調增租賃負債 \$92,331，及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 \$26,877。
-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2)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108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101。
 - (4)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1.486%~4.858%。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CRYOMAX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CRYOMAX U. S. A. INC.	買賣與本公司 相同之產品	100%	100%	
本公司	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吉茂聯德)	機械設備製 造、其他機械 製造、電器及 視聽產品製造 業務	-	50%	註1
CRYOMAX INTERNATIONAL LTD.	STONG GOLD INTERNATIONAL LTD. (STONG GOLD)	進出口貿易業 務	-	100%	註2
CRYOMAX INTERNATIONAL LTD.	CROHAN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CROHAN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 限公司	汽車零配件之 製造及買賣業 務	100%	100%	
CROHAN INTERNATIONAL LTD.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 限公司	汽車零配件之 製造及買賣業 務	100%	100%	

註 1：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吉茂聯德全部股權予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並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完成交易，自是日起，吉茂聯德即非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2：STONG GOLD 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表達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41年
機器設備	3年～15年
模具設備	2年～11年
運輸設備	3年～15年
辦公設備	1年～10年
其他設備	3年～15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41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其資格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已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各種車輛之金屬製水箱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銷售各種車輛之金屬製水箱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及價格減讓之淨額認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估計銷貨折讓及價格減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及價格減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月結後 30 天~9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九)政府補助

1.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2. 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三十)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45,09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20	\$ 1,14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76,142	304,711
合計	<u>\$ 276,862</u>	<u>\$ 305,85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	<u>\$ 21,525</u>	<u>\$ -</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1,525。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68,863	\$ 61,525
應收帳款	\$ 197,007	\$ 208,104
減：備抵損失	(1,378)	(1,044)
	<u>\$ 195,629</u>	<u>\$ 207,060</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45,944	\$ 68,718	\$ 156,740	\$ 61,525
30天內	32,831	145	34,026	-
31-90天	15,273	-	14,417	-
91-180天	2,146	-	2,712	-
181天以上	813	-	209	-
	<u>\$ 197,007</u>	<u>\$ 68,863</u>	<u>\$ 208,104</u>	<u>\$ 61,52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91,816。
3. 本集團自民國 102 年 7 月起將應收帳款向保險公司投保(每年定期更換新約)，保險公司進行審核給予額度，若發生倒帳則賠償該額度之 90%。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投保之餘額分別為\$57,779 及 \$66,268，本公司於評估此類已投保之應收帳款時，已考量該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及其保險之可回收金額後，據以提列備抵呆帳。
4. 本集團並未有將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8,863 及\$61,525；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43,628 及\$147,419。
6.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金融資產移轉

1. 本集團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讓售之應收帳款。
2.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					
讓售對象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美金)	已預支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花旗銀行	\$ 50,613	\$ 50,613	\$ 2,084	\$ 50,613	\$ -

107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					
讓售對象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美金)	已預支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花旗銀行	\$ 15,656	\$ 15,656	\$ 519	\$ 15,656	\$ -

(五)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物	料	\$ 104,834	(\$ 7,223)	\$ 97,611
在	製	品	46,051	(1,701)	44,350
半	成	品	123,572	(15,310)	108,262
製	成	品	389,231	(21,846)	367,385
商	品	存	33,697	(6,213)	27,484
合		貨計	\$ 697,385	(\$ 52,293)	\$ 645,092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	物	料	\$ 143,788	(\$ 10,863)	\$ 132,925
在	製	品	48,520	(1,520)	47,000
半	成	品	156,561	(15,383)	141,178
製	成	品	416,827	(29,248)	387,579
商	品	存	41,849	(5,887)	35,962
合		貨計	\$ 807,545	(\$ 62,901)	\$ 744,644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86,002	\$ 1,132,507
存貨盤盈	(8,041)	(6,830)
出售下腳料收入	(2,652)	(2,690)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9,243)	685
存貨報廢損失	8,043	6,958
出售報廢品收入	(172)	(659)
用品盤存轉列銷貨成本	487	4,880
	<u>\$ 1,174,424</u>	<u>\$ 1,134,851</u>

民國 108 年度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或呆滯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	\$ 32,469	\$ 58,725
其他預付費用	12,083	13,615
預付貨款	7,506	8,253
其他應收款	4,226	7,591
其他	5,863	8,928
	<u>\$ 62,147</u>	<u>\$ 97,112</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334,827	\$ -	\$ -	\$ -	\$ 312)	\$ 334,515
房屋及建築	389,263	2,347	64)	1,439	7,840)	385,145
機器設備	307,403	48,950	50,428)	3,600	15,873)	293,652
模 具設備	405,321	71,630	24,879)	1,349	16,533)	436,888
運輸設備	14,429	7,802	2,130)	220	243)	20,078
辦公設備	13,878	263	240)	119	245)	13,775
其他設備	63,534	13,701	8,731)	3,643)	2,222)	62,63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519	14,271	-	11,629)	2)	4,159
合計	<u>1,530,174</u>	<u>\$ 158,964</u>	<u>(\$ 86,472)</u>	<u>(\$ 8,545)</u>	<u>(\$ 43,270)</u>	<u>1,550,851</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87,884)	17,641)	\$ 64	\$ -	1,247	(104,214)
機器設備	(185,624)	38,247)	44,320	3,252	11,978	(164,321)
模 具設備	(238,861)	58,871)	22,906	68	17,038	(257,720)
運輸設備	(7,575)	3,355)	2,130	-	156	(8,644)
辦公設備	(9,643)	1,181)	240	-	273	(10,311)
其他設備	(23,856)	8,185)	8,639	1,087	747	(21,568)
合計	<u>(553,443)</u>	<u>(\$ 127,480)</u>	<u>\$ 78,299</u>	<u>\$ 4,407</u>	<u>\$ 31,439</u>	<u>(566,778)</u>
總計	<u>\$ 976,731</u>					<u>\$ 984,073</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329,312	\$ 5,110	\$ -	\$ -	\$ 405	\$ 334,827
房屋及建築	385,415	3,665	1,177	4,528	3,168	389,263
機器設備	347,433	15,976	56,629	54	569	307,403
模貝設備	391,075	37,618	5,752	-	17,620	405,321
運輸設備	13,805	1,386	655	-	107	14,429
辦公設備	14,044	1,046	1,320	-	108	13,878
其他設備	57,544	10,343	3,817	10	546	63,53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6,196	1,800	1,862	4,592	23	1,519
合計	1,544,824	76,944	71,212	-	20,382	1,530,174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72,581)	\$ 16,868	1,177	\$ -	\$ 388	(87,884)
機器設備	(205,815)	35,005	54,449	-	747	(185,624)
模貝設備	(203,441)	50,543	5,461	-	9,662	(238,861)
運輸設備	(6,130)	2,167	655	-	67	(7,575)
辦公設備	(9,515)	1,273	1,320	-	175	(9,643)
其他設備	(21,068)	6,845	3,817	-	240	(23,856)
合計	(518,550)	112,701	66,879	-	10,929	(553,443)
總計	\$ 1,026,274				\$ 976,731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民國 108 年度本期移轉數係本集團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及六(二十九)之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25,113
房屋及建築	65,680
運輸設備	-
	<u>\$ 90,793</u>
	<u>108年度</u>
	<u>折舊費用</u>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790)
房屋及建築	(32,249)
運輸設備	(350)
	<u>(\$ 33,389)</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7,903。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80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101</u>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34,952。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108年度</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成本					
土地	\$ 33,246	\$ -	\$ -	(\$ 24,255)	\$ 8,991
房屋及建築	17,116	-	-	(10,166)	6,950
合計	50,362	\$ -	\$ -	(\$ 34,421)	15,941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9,931)	(\$ 244)	\$ -	\$ 6,034	(4,141)
總計	<u>\$ 40,431</u>				<u>\$ 11,800</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46,106	\$ -	\$ -	(\$ 12,860)	\$ 33,246
房屋及建築	23,135	-	-	(6,019)	17,116
合計	69,241	\$ -	\$ -	(\$ 18,879)	50,362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2,747)	(\$ 539)	\$ -	\$ 3,355	(9,931)
總計	\$ 56,494				\$ 40,431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873	\$ 4,05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44	\$ 539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7,622 及\$88,068，係參酌鄰近地區銷售價格後評價之屬於第二等級公允價格。

3. 本期移轉數係本集團將投資性不動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 日業經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永康市鹽西段 1164、1165、1166 及 1363 地號與 000461、00511 及 00512 見號)，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處分交易於民國 107 年 10 月完成。該待出售處分資產處分價款\$35,012 產生\$19,488 之處分利益，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前鎮區新生段 1691-0006 地號及 00793、00794、00795 及 00812 建號)，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資產，該處分交易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2 日完成。該待出售處分資產處分價款\$25,083 產生\$3,304 之處分損失，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子公司-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並將相關之資產和負債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項交易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簽訂股權轉讓書。該待處分群組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及負債分別為\$31,083 及\$2,414。該待處分群組產生\$2,247 之處分利益，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處分價款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	\$ 26,877
預付設備款	4,240	13,912
其他	4,260	8,559
	<u>\$ 8,500</u>	<u>\$ 49,348</u>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與南京市國土資源局高淳分局簽訂於開發區之設定長期預付租金合約，租用年限分別為 50 年和 3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2,267。另江蘇高淳經濟開發區，為鼓勵投資項目設廠落戶，依協議給予本集團土地款補助。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取得政府補助款共計\$55,118 帳列長期預付租金減項。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91,691	1.27%~4.35%	土地及建築物
信用借款	160,000	1.45%~1.50%	-
	<u>\$ 551,691</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61,950	1.40%~5.22%	土地及建築物
信用借款	225,000	1.28%~1.52%	-
	<u>\$ 586,950</u>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87,5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5)
	<u>\$ 87,475</u>
利率區間	<u>0.70%~0.85%</u>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王道商業銀行保證發行。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334	\$ 38,310
應付設備款	-	1,398
其他應付款-其他	65,096	73,331
	<u>\$ 99,430</u>	<u>\$ 113,039</u>

(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 104,309	\$ 76,680
退款負債	12,835	12,917
其他流動負債	987	439
	<u>\$ 118,131</u>	<u>\$ 90,036</u>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5月31日至 123年11月20日，並 按每個月為一期平均 攤還	1.40%~1.58%	土地、建築 物及機器設 備	\$ 191,644
擔保借款	自106年4月19日至 111年4月15日，並按 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 攤還	1.50%	土地及建築 物	6,500
信用借款	自103年9月15日至 112年12月25日，並 按每三個月為一期平 均攤還	1.40%~3.49%	-	56,742
信用借款	自104年4月10日至 109年4月10日，並按 每個月為一期平均攤 還	1.45%	-	52,000
				<u>306,886</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104,309</u>)
				<u>\$ 202,57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擔保借款	自99年12月23日至 117年7月31日，並按 每個月為一期平均攤 還	1.58%~1.61%	土地、建築 物及機器設 備	\$ 150,693
擔保借款	自106年4月19日至 111年4月15日，並按 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 攤還	1.50%	土地及建築 物	\$ 9,100
信用借款	自103年5月9日至108 年10月15日，並按每 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 還	1.40%~4.52%	-	90,569
信用借款	自104年4月10日至 109年4月10日，並按 每個月為一期平均攤 還	1.65%~1.66%	-	138,000
				388,36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76,680)
				<u>\$ 311,682</u>

(十七)退休金

-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210	\$ 37,1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978)	(19,3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232</u>	<u>\$ 17,79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37,110	(\$ 19,316)	\$ 17,794
當期服務成本	114	-	114
利息費用(收入)	371	(203)	168
	<u>37,595</u>	<u>(19,519)</u>	<u>18,076</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經驗調整	615	-	615
計畫資產報酬(損失)	-	(649)	(649)
	<u>615</u>	<u>(649)</u>	<u>34</u>
提撥退休基金	-	(1,810)	(1,810)
12月31日餘額	<u>\$ 38,210</u>	<u>(\$ 21,978)</u>	<u>\$ 16,23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31,668	(\$ 16,857)	\$ 14,811
當期服務成本	85	-	85
利息費用(收入)	348	(186)	162
	<u>32,101</u>	<u>(17,043)</u>	<u>15,058</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03	-	403
經驗調整	4,606	-	4,606
計畫資產報酬(損失)	-	(583)	(583)
	<u>5,009</u>	<u>(583)</u>	<u>4,426</u>
提撥退休基金	-	(1,690)	(1,690)
12月31日餘額	<u>\$ 37,110</u>	<u>(\$ 19,316)</u>	<u>\$ 17,794</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

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1.00%	1.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經驗生命表估計。

(6)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5)	\$ 912	\$ 891	(\$ 860)
之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94)	\$ 1,038	\$ 1,015	(\$ 977)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182。

(8)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2,324
1-2年	1,679
2-5年	5,043
5年以上	5,701
	<u>\$ 34,747</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孫公司-東莞吉旺及南京吉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 13%-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子公司-CRYOMAX INTERNATIONAL LTD. 及 CRYOMAX U.S.A INC. 尚無退休金計劃。

(4)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543 及\$15,437。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1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3年10月3日	3,000仟單位	6年	2~5年之服務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認購	107年3月6日	463仟單位	不適用	立即既得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第 1 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		107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474	\$ 20.90	2,512	\$ 20.9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176)	-	(38)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298</u>	19.90	<u>2,474</u>	19.9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298</u>	-	<u>1,979</u>	-

(2)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463	-
本期執行認股權	(463)	18.91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u>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

民國 108 年度：無此情形。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3年10月3日	108年10月3日	2,298	\$ 19.50	2,474	\$ 19.90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員工認股權計畫	<u>\$ 334</u>	<u>\$ 2,892</u>

5. 本集團給與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料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第1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年10月3日	\$25.51	\$ 26.47	30.74%~34.21%	4~5.5年	-	1.19%~1.44%	\$ 6.2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年3月6日	\$21.99	\$ 18.91	21.81%	0.08年	-	0.26%	\$ 3.08

(十九)股本

-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700,000 仟元，分為 7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73,566，每股面額 10 元。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66,536	60,042
現金增資	-	7,694
股票股利	1,321	-
註銷股份	(500)	(1,200)
12月31日	67,357	66,536

- 本公司經民國 106 年 12 月 25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27 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7,694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8.91 元。該增資案以民國 107 年 4 月 12 日為增資認股基準日，並於民國 107 年 5 月 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3,20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32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已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8 日經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業經民國 108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為增資基準日。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買回庫藏股 1,200 仟股，買回金額 23,279 仟元，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0 日全數註銷，並於當月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買回庫藏股 500 仟股，買回金額 9,747 仟元，於民國 108 年 1 月 29 日全數註銷，並於當月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買回庫藏股 500 仟股，買回金額 7,927 仟元，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註銷。

a.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8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500	\$ 7,927

107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500	\$ 9,747
b.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c.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d.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一)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稅款。
 - (2)彌補累積虧損。
 - (3)扣除(1)、(2)項後，如有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扣除(1)至(4)項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可分配數額。
- 本公司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為限。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7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07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元)	金額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96		\$ 1,620	
特別盈餘公積	2,812		26,020	
現金股利	6,604	0.10	30,020	0.50
股票股利	13,207	0.20	-	-
	<u>\$ 26,519</u>		<u>\$ 57,660</u>	

6. 本公司之大陸孫公司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及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盈餘分派政策如下：

(1) 依「外商投資企業財務管理規定」，公司繳納所得稅後之利潤須按下列順序分配：

- 支付各項賠償金、違約金、罰息及罰款。
- 彌補企業以前年度虧損。
- 提取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
- 分配予投資人。

(2) 外商投資企業的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董事會確定。其中，外資企業可不提取企業發展基金，其儲備基金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的 10%，當提取金額達到註冊資本的 50%時，可不再提取。

(3) 外商投資企業的儲備基金，主要用於彌補企業的虧損。企業發展基金，主要用於擴大生產經營，經原審批機構批准，也可轉作投資人增資。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用於職工非經常性獎勵，補貼購建和修繕職工住房等集體福利。

7.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盈餘分派案，擬不發放股利，惟尚未報告股東會。

8. 有關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516,467</u>	<u>\$ 1,460,985</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108年度				
	台 灣	美 國	中 國	合 計
部門收入	\$ 1,115,637	\$ 478,218	\$ 881,058	\$ 2,474,913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40,693)	-	(717,753)	(958,44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874,944</u>	<u>\$ 478,218</u>	<u>\$ 163,305</u>	<u>\$ 1,516,467</u>
主要地理區域				
美洲地區	\$ 440,520	\$ 478,218	\$ 57	\$ 918,795
台灣地區	253,189	-	61	253,250
歐洲地區	74,949	-	-	74,949
亞洲地區	38,758	-	161,127	199,885
其他地區	<u>67,528</u>	<u>-</u>	<u>2,060</u>	<u>69,588</u>
合計	<u>\$ 874,944</u>	<u>\$ 478,218</u>	<u>\$ 163,305</u>	<u>\$ 1,516,467</u>

107年度				
	台 灣	美 國	中 國	合 計
部門收入	\$ 1,263,312	\$ 333,447	\$ 959,026	\$ 2,555,785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82,551)	-	(812,249)	(1,094,80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980,761</u>	<u>\$ 333,447</u>	<u>\$ 146,777</u>	<u>\$ 1,460,985</u>
主要地理區域				
美洲地區	\$ 491,788	\$ 333,447	\$ 121	\$ 825,356
台灣地區	277,205	-	-	277,205
歐洲地區	109,085	-	-	109,085
亞洲地區	32,819	-	146,656	179,475
其他地區	<u>69,864</u>	<u>-</u>	<u>-</u>	<u>69,864</u>
合計	<u>\$ 980,761</u>	<u>\$ 333,447</u>	<u>\$ 146,777</u>	<u>\$ 1,460,985</u>

2. 合約負債及退款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10,694</u>	<u>\$ 12,482</u>	<u>\$ 11,525</u>
退款負債(註)	<u>\$ 12,835</u>	<u>\$ 12,917</u>	<u>\$ 14,041</u>

註：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主係估計銷貨折讓產生。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u>\$ 6,748</u>	<u>\$ 11,478</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356	\$ 965
租金收入	3,357	5,539
其他收入	8,666	9,546
	<u>\$ 13,379</u>	<u>\$ 16,050</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13	(\$ 360)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395)	2,1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益	943	3,29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1,057)	19,488
其他損失	(3,005)	(3,994)
	<u>(\$ 10,201)</u>	<u>\$ 20,577</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7,064	\$ 15,267
租賃負債	2,805	-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536	775
	<u>\$ 20,405</u>	<u>\$ 16,042</u>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4,001	\$ 83,723	\$ 237,724
勞健保費用	11,782	4,818	16,600
退休金費用	11,731	4,094	15,825
董事酬金	-	1,534	1,534
其他用人費用	12,764	8,106	20,870
小計	<u>\$ 190,278</u>	<u>\$ 102,275</u>	<u>\$ 292,55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107,607</u>	<u>\$ 19,873</u>	<u>\$ 127,480</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 6,516</u>	<u>\$ 26,873</u>	<u>\$ 33,389</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u>	<u>\$ 8</u>	<u>\$ 8</u>

	107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9,524	\$ 79,128	\$ 238,652
勞健保費用	11,176	4,483	15,659
退休金費用	11,933	3,751	15,684
董事酬金	-	2,700	2,700
其他用人費用	12,833	7,587	20,420
小計	<u>\$ 195,466</u>	<u>\$ 97,649</u>	<u>\$ 293,11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95,689</u>	<u>\$ 17,012</u>	<u>\$ 112,701</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u>	<u>\$ 17</u>	<u>\$ 1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且不高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資格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398	\$ 1,539
董監酬勞	398	1,539
合計	<u>\$ 796</u>	<u>\$ 3,078</u>

民國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皆以 3% 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以現金之方式發放。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業已全數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88	\$ 38,2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473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u>2,457</u>	<u>2,166</u>
當期所得稅總額	\$ 5,018	\$ 40,41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05 (	18,315)
稅率改變之影響	<u>-</u>	<u>6,273</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905</u> (	<u>12,042</u>)
所得稅費用	<u>\$ 5,923</u>	<u>\$ 28,37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6,975	\$ 1,10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6</u>)	<u>885</u>
稅率改變之影響：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	\$ 1,608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u>	<u>573</u>
	<u>\$ 6,969</u>	<u>\$ 4,17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964	\$ 21,216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970)	1,34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403 (	4,53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57	2,166
遞延所得稅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36	6,273
土地增值稅	1,460	1,9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u>473</u>	<u>-</u>
所得稅費用	<u>\$ 5,923</u>	<u>\$ 28,376</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認列於其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2,229	\$ 60	\$ -	\$ 2,289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9,618	(1,241)	-	8,377
退休金成本	3,559	(307)	(6)	3,246
未實現出售模具利益	4,051	(1,200)	-	2,851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11,832	-	6,975	18,807
固定資產折舊	2,358	(181)	-	2,177
應付福利費	4,967	(538)	-	4,429
政府補助款	7,073	(471)	-	6,602
虧損扣抵	4,544	3,817	-	8,361
其他	-	2,467	-	2,467
	<u>\$ 50,231</u>	<u>2,406</u>	<u>6,969</u>	<u>\$ 59,60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利益	(\$ 12,480)	(\$ 3,506)	-	(\$ 15,98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00)	-	-	(1,200)
未實現銷貨收入	(66)	66	-	-
其他	(129)	129	-	-
	<u>(\$ 13,875)</u>	<u>(3,311)</u>	<u>-</u>	<u>(\$ 17,186)</u>
		<u>(\$ 905)</u>	<u>\$ 6,969</u>	

107年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2,254	(\$ 25)	\$ -	\$ 2,229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9,600	18	-	9,618
退休金成本	2,518	(417)	1,458	3,559
未實現出售模具利益	4,163	(112)	-	4,051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9,118	-	2,714	11,832
固定資產折舊	2,736	(378)	-	2,358
應付福利費	6,012	(1,045)	-	4,967
政府補助款	12,398	(5,325)	-	7,073
虧損扣抵	543	4,001	-	4,544
其他	1,046	(1,046)	-	-
	<u>\$ 50,388</u>	<u>(4,329)</u>	<u>4,172</u>	<u>\$ 50,2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利益	(\$ 4,529)	(7,951)	-	(\$ 12,48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530)	330	-	(1,200)
未實現銷貨收入	(103)	37	-	(66)
其他	-	(129)	-	(129)
	<u>(\$ 6,162)</u>	<u>(7,713)</u>	<u>-</u>	<u>(\$ 13,875)</u>
		<u>(\$ 12,042)</u>	<u>\$ 4,172</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8年	預計申報數	\$ 22,238	\$ -	民國118年
民國107年	申報數	19,567	-	民國117年

107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7年	申報數	\$ 19,567	-	民國117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5,438</u>	<u>\$ 35,727</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

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234	67,300	\$ 0.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234	67,3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234	67,410	\$ 0.05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8,955	66,684	\$ 0.5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8,955	66,68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8	
-員工認股權	-	10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8,955	66,907	\$ 0.58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及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九)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8,964	\$ 76,94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98	2,38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	1,398)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3,912)	(10,034)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4,240	13,912
本期支付現金	<u>\$ 150,690</u>	<u>\$ 81,812</u>

2. 民國 108 年處分子公司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出售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50% 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請詳附註四、(三)2. 註 3)。
- (2) 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8年7月1日
收取對價	
現金	\$ 15,000
非控制權益持有股權公允價值	12,662
對價總額	<u>27,662</u>
吉茂聯德子公司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96
存貨	9,377
其他流動資產	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38
使用權資產	1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
應付帳款	(4,6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
其他應付款	(832)
租賃負債-流動	(115)
其他流動負債	(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
淨資產總額	<u>\$ 25,415</u>

(3)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108年7月1日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5,000
本集團持有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	(12,753)
處分利益	<u>\$ 2,247</u>

(4)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108年7月1日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5,000
減：處分時子公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減少數(	4,710)
合併個體現金減少數	\$ 10,290

(三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應付 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包含非流動)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586,950	\$ 388,362	\$ -	\$ -	\$ -	\$ 497	\$ 975,809
首次適用IFRS影響數	-	-	-	-	92,331	-	-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4,224)	(79,074)	87,500	6,604	(31,046)	(497)	(50,737)
本期新增	-	-	-	(6,604)	7,903	-	1,2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5)	(2,402)	-	-	(1,885)	-	(5,322)
喪失對子公司控制 之變動	-	-	-	-	(115)	-	(11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25)	-	-	-	(25)
108年12月31日	\$ 551,691	\$ 306,886	\$ 87,475	\$ -	\$ 67,188	\$ -	\$ 920,909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應付 短期票券	應付股利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501,486	\$ 409,225	\$ 109,822	\$ -	\$ 717	\$ 1,021,25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2,654	(19,954)	(109,822)	(30,020)	(220)	(77,362)
本期新增	-	-	-	30,020	-	30,0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10	(909)	-	-	-	1,901
107年12月31日	\$ 586,950	\$ 388,362	\$ -	\$ -	\$ 497	\$ 975,809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DENSO PRODUCTS AND SERVICES AMERICAS, INC. (DPAM)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DENSO INTERNATIONAL ASIA PTE. LTD. (DIAS)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DENSO MANUFACTURING ARGENTINA S.A. (DNAR)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DENSO DO BRASIL LTDA(DNBR)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電裝(天津)空調部件有限公司(TDA)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日聯汽車零部件貿易(天津)有限公司(JWCH)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台灣電綜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綜)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日商株式會社DENSO Corporation(DENSO)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龍大昌)	關聯企業(註)

註：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出售吉茂聯德 50%股權予 Lemtech 公司，自是日起，吉茂聯德及龍大昌非屬本公司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售：		
DPAM	\$ 183,547	\$ 290,35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05,087	119,743
關聯企業	15,826	1,310
	<u>\$ 304,460</u>	<u>\$ 411,408</u>

上開銷貨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60天內收款，一般客戶為月結30~90天內收款。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452	\$ 10,425

上開進貨交易，其進貨價格並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付款條件係於月結30~90天內電匯，一般供應商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3. 營業費用/其他應付款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其他應付款	金額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4,641</u>	<u>\$ 2,340</u>	<u>\$ 4,597</u>	<u>\$ 2,495</u>

上開營業費用，係權利金支出，每半年支付。

4.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DPAM	\$ 55,818	\$ 63,372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9,736	19,278
關聯企業	-	5,685
合計	<u>\$ 65,554</u>	<u>\$ 88,335</u>

5. 應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1,121</u>	<u>\$ 2,313</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1,888	\$ 11,858
退休金福利	266	264
總計	<u>\$ 12,154</u>	<u>\$ 12,12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或受限制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0,899	\$ 566,810	長、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11,800	40,431	長、短期借款
	<u>\$ 592,699</u>	<u>\$ 607,24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擴散影響，本集團設於中國大陸生產廠區依照當地相關規定延遲春節復工，惟已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起陸續復工。由於疫情持續變化，本集團已審慎機動調整集團資源、人力及供應鏈，盡可能降低對營運影響。
2. 本公司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為目的，於民國 109 年 1 月 8 日至 109 年 2 月 12 日間買回庫藏股 500 仟股，累積持有庫藏股數 1,000 仟股，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 1,000 仟股。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新冠疫情影響全球股市，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擬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至 109 年 5 月 22 日間實施庫藏股交易，買回庫藏股 1,000 仟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6,862	\$ 305,8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25	-
應收票據	68,863	61,525
應收帳款	195,629	207,0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554	88,335
其他應收款	4,226	7,591
存出保證金	4,229	7,517
	<u>\$ 636,888</u>	<u>\$ 677,880</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51,691	\$ 586,950
應付短期票券	87,475	-
應付票據	120	92
應付帳款	144,531	248,49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	2,313
其他應付款	99,430	113,03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6,886	388,362
存入保證金	-	497
	<u>\$ 1,191,254</u>	<u>\$ 1,339,752</u>
租賃負債(包含非流動)	<u>\$ 67,188</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

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各單位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581	29.98	\$ 257,258
歐元：新台幣	315	33.95	10,694
人民幣：新台幣	18,215	4.31	78,507
美金：人民幣	4,065	6.96	121,9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20	29.98	\$ 120,520
美金：人民幣	3,482	6.96	104,452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898	30.72	\$ 365,507
歐元：新台幣	355	35.20	12,496
人民幣：新台幣	3,590	4.47	16,047
美金：人民幣	2,317	6.87	71,1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19	30.72	\$ 101,960
美金：人民幣	4,541	6.87	31,197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淨損失\$7,395及利益\$2,145。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73	\$	-
歐元：新台幣	1%	107		-
人民幣：新台幣	1%	785		-
美金：人民幣	1%	1,21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05)	\$	-
美金：人民幣	1%	(1,045)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655	\$	-
歐元：新台幣	1%	125		-
人民幣：新台幣	1%	160		-
美金：人民幣	1%	15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20)	\$	-
美金：人民幣	1%	(312)		-
<u>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係至少維持一定比率之借款為固定利率，於必要時將透過利率交換以達成。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892及\$1,95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依外部信用機構評等，檢視銀行存款銀行信用。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6%	0.90%	4.25%	5.27%	10.70%	
帳面價值總額	\$ 145,944	\$ 32,831	\$ 15,273	\$ 2,146	\$ 813	\$ 197,007
備抵損失	\$ 235	\$ 294	\$ 649	\$ 113	\$ 87	\$ 1,378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1%	0.41%	2.99%	8.11%	40.67%	
帳面價值總額	\$ 156,740	\$ 34,026	\$ 14,417	\$ 2,712	\$ 209	\$ 208,104
備抵損失	\$ 169	\$ 139	\$ 431	\$ 220	\$ 85	\$ 1,044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044
提列減損損失	340
匯率影響數	(6)
12月31日	\$ 1,378
	107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037
匯率影響數	7
12月31日	\$ 1,044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若有剩餘資金，本集團財務單位將酌情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185,251 及 \$114,216。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54,527	\$ -	\$ 554,527
應付短期票券	87,475	-	87,475
應付票據	120	-	120
應付帳款	144,531	-	144,5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1	-	1,121
其他應付款	99,430	-	99,430
租賃負債	32,757	37,118	69,87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8,949	229,041	337,99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89,665	\$ -	\$ 589,665
應付票據	92	-	92
應付帳款	243,220	-	243,22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13	-	2,313
其他應付款	118,318	-	118,31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6,453	346,865	413,318
存入保證金	497	-	49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長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地區別分為台灣、美國及中國等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該項衡量措施亦排除了以權益方式結清股份基礎給付以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影響。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台灣	美國	中國	合計
外部收入	\$ 874,944	\$ 478,218	\$ 163,305	\$ 1,516,467
內部部門收入	240,693	-	717,753	958,446
部門收入	<u>\$ 1,115,637</u>	<u>\$ 478,218</u>	<u>\$ 881,058</u>	<u>\$ 2,474,913</u>
部門稅前損益	<u>\$ 9,701</u>	<u>\$ 20,245</u>	<u>\$ 2,827</u>	<u>\$ 32,773</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費用	\$ 13,566	\$ 1,426	\$ 5,413	\$ 20,405
折舊及攤銷	32,025	21,270	107,826	161,121
所得稅費用	8,678	-	(2,755)	5,923

107年度

	台 灣	美 國	中 國	合 計
外部收入	\$ 980,761	\$ 333,447	\$ 146,777	\$ 1,460,985
內部部門收入	282,551	-	812,249	1,094,800
部門收入	<u>\$ 1,263,312</u>	<u>\$ 333,447</u>	<u>\$ 959,026</u>	<u>\$ 2,555,785</u>
部門稅前損益	<u>\$ 49,099</u>	<u>(\$ 6,072)</u>	<u>\$ 54,664</u>	<u>\$ 97,691</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費用	\$ 13,622	\$ -	\$ 2,420	\$ 16,042
折舊及攤銷	31,544	1,400	80,313	113,257
所得稅費用	9,250	-	19,126	28,376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對民國108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台灣	美國	中國	總計
折舊費用增加	<u>\$ 408</u>	<u>\$ 19,921</u>	<u>\$ 13,060</u>	<u>\$ 33,389</u>
部門資產增加	<u>\$ -</u>	<u>\$ 45,006</u>	<u>\$ 45,787</u>	<u>\$ 90,793</u>
部門負債增加	<u>\$ -</u>	<u>\$ 46,015</u>	<u>\$ 21,173</u>	<u>\$ 67,188</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2,474,913	\$ 2,555,785
消除部門間收入	(958,446)	(1,094,800)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1,516,467</u>	<u>\$ 1,460,985</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 32,773	\$ 97,691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	-
營運部門合計	32,773	97,691
消除部門間損益	(24,721)	(30,631)
合併稅前損益	<u>\$ 8,052</u>	<u>\$ 67,060</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係以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水箱為主要業務之單一產業。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洲地區	\$ 918,795	\$ 81,796	\$ 825,356	\$ 38,903
台灣地區	253,250	506,880	277,205	511,636
亞洲地區	199,885	506,490	179,476	515,971
歐洲地區	74,949	-	109,085	
其他地區	69,588	-	69,863	-
合計	<u>\$ 1,516,467</u>	<u>\$ 1,095,166</u>	<u>\$ 1,460,985</u>	<u>\$ 1,066,510</u>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國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退休金成本。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客戶	\$ 183,546	台灣	\$ 290,355	台灣
乙客戶	250,332	美國	184,710	美國

(以下空白)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0,740	\$ -	\$ -	2%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234,813	\$ 469,627	註4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6,300	132,284	132,284	3%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34,813	469,627	註4
1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800	-	-	3%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71,821	143,642	註4
1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135	20,974	20,974	0%-4.687%	業務往來	20,974	不適用	-	無	-	71,821	143,642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說明如下：

(1).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者，每筆借貸金額不超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2). 有業務往來者，每筆借貸金額不超過最近一年內或未來一年內可估之實際進、銷金額之孰高者，且不起過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註3：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4：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金額	金額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2	\$ 587,033	\$ 30,900	\$ -	\$ -	\$ -	\$ -	-	\$ 587,034	Y	N	Y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2	587,033	222,885	131,070	44,970	-	-	11.16%	587,034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信用擔保法規定從銷售額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為限，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1)				應收 (付) 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 (銷) 貨	金額	佔總進 (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CRYOMAX U.S.A INC.	子公司	銷貨	\$ 226,030	20.56%	按月結後60天內收款	註1	按月結後60天內收款	\$ 36,477	14.66%	註3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07,134	25.94%	月結後60天內付款	註2	月結後60天內付款	31,986	19.47%	註3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87,051	35.20%	月結後60天內付款	註2	月結後60天內付款	65,674	26.39%	註3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DENSO PRODUCTS AND SERVICES AMERICAS, INC.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183,547	22.98%	按月結後60天內收款	註2	按月結後60天內收款	55,818	33.97%	

註1：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

註2：按一般採購價格計算。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週轉率 註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34,629	註1	\$ -	-	\$ -	\$ -	\$ -

註：此金額係資金貸與所產生，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註5) \$	交易條件	(註3)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CRYOMAX U.S.A INC.	1	銷貨收入	226,030	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	14.91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CRYOMAX U.S.A INC.	1	應收帳款	36,477	按月結後60天內收款	1.47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1	進貨	207,134	按一般進貨價格計價	13.66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1,986	按月結後60天內付款	1.29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4,251	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	0.94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1	進貨	387,051	按一般進貨價格計價	25.52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65,674	按月結後60天內付款	2.64
0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4,629	依雙方約定辦理	5.41
1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8,828	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	1.90
1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263	按月結後60天內收款	0.69
1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3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160	按月結出後60天內收款	3.97
1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7,627	依雙方約定辦理	2.32
2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CRYOMAX U.S.A INC.	3	銷貨收入	85,242	按一般銷售價格計價	5.62
2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CRYOMAX U.S.A INC.	3	預收貨款	31,219	依雙方約定辦理	1.2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不予揭露。

註5：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CRYOMAX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672,520	\$ 689,120	22,432,284	100.00	\$ 668,113	\$ 4,569	\$ 8,491	註2、3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CRYOMAX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配件之買賣業務	299,800	307,200	10,000,000	100.00	311,311	20,244	20,244	註3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器設備、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	5,000	-	-	-	(2,211)	(1,105)	註3	
CRYOMAX INTERNATIONAL LTD.	CROHAN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700,373	717,660	23,361,325	100.00	718,813	1,764	-	註3	
CRYOMAX INTERNATIONAL LTD.	STONG GOLD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汽車零配件之買賣業務	-	2,273	-	-	-	1,615	-	註3	

註1：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台幣。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被投資公司倒逆流交易之損益沖銷數及實現數。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東莞吉旺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 299,800	2	\$ 299,800	\$ -	\$ -	\$ -	\$ 299,800	\$ 19,389	\$ 100.00	\$ 15,572	\$ 346,284	\$ -	註3、4	
南京吉茂汽車零件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447,002	2	401,732	-	-	-	401,732	(18,994)	100.00	(18,994)	367,471	-	註3、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CROHAN INTERNATIONAL LTD.)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臺幣。

註4：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701,532	\$ 748,001	\$ 704,440	

註5：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23,400千元，依實際匯出匯率計算。

註6：核准金額為美金24,950千元，業依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買入及賣出平均匯率換算。

註7：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900033 號

會員姓名：(1)王 玉 娟
(2)劉 美 蘭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24157564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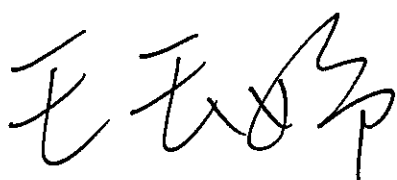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95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月

31

日

